附件2

**福建中医药大学2020年招收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**

[适用对象：应届本科毕业生]

1、此表由各校负责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工作的部门填写，如学生工作处或学院党委。2、本表复印有效。3、若需邮寄请选用顺丰快递（快件直送办公室，不易丢失）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考生编号 |  | 政治面貌 |  | 籍贯 |  |
| 毕业学校 |  | 毕业专业 |  | 学制: 年 |
| 报考专业代码 |  | 报考专业名称 |  |
| 现居住地址 |  | 考生手机号 |  |
| 在校期间的综合表现 |  |
| 是否参加法轮功等邪教组织 |  |
| 何时、何地、获何奖励 |  |
| 何时、何地、因何受处罚 |  | 受处罚后的表现 |  |
| 所在基层单位党委审核意见 | 所在基层单位党委盖章： 2020年　 月 　 日 |
| 政审结论（请在相应□的内打“√”并填写） | □政审不合格，不同意报考研究生。□ 政审合格，同意报考研究生。学生如被录取，学生个人人事档案将在学生毕业后寄往福建中医药大学（学生人事档案预计在2020年 月 日寄出）。单位盖章（校学生工作部门）：　 　　　　2020年　 月 　 日 |
| 有无需要补充的情况 |  |

本表回收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闽侯上街邱阳路1号福建中医药大学研招办，350122电话：0591-22861321

附表3

**福建中医药大学2020年招收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**

[适用对象：非应届毕业生]

说明:1、此表由考生所在单位的人事部门负责填写(如无固定单位可由考生常住地的居委会或社区或公安派出所填写)。2、本表复印有效。3、若需邮寄请务必用顺丰快递（快件直送办公室，不易丢失）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考生编号 |  | 政治面貌 |  | 籍贯 |  |
| 毕业学校 |  | 毕业专业 |  | 学制: 年 |
| 报考专业代码 |  | 报考专业名称 |  |
| 现工作单位 |  | 考生手机号 |  |
| 工作期间的综合表现 |  |
| 是否参加法轮功等邪教组织 |  |
| 何时、何地、获何奖励 |  |
| 何时、何地、因何受处罚 |  | 受处罚后的表现 |  |
| 政审结论（请在相应□的内打“√”） | □ 政审合格，同意报考非定向研究生。（如被录取，档案将按招生单位要求寄出）□ 政审合格，同意报考定向研究生。个人人事档案仍留在本单位（学生毕业后需回原单位工作），考生需将单位和考生双方签署的协议书寄至研招办。□ 政审合格，但因其它原因，不同意报考研究生。* 政审不合格，不同意报考研究生。

人事部门(盖章)： 　 　　　　2020年　 月 　日 |
| 有无需要补充的情况 |  |

本表回收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闽侯上街邱阳路1号福建中医药大学研招办350122电话：0591-22861321